**关于2016-2017学年第二学期助教工作事项的通知**

各学院相关老师、工作人员与同学：

2016-2017学年第二学期助教申请、招聘在网上完成。请严格按照时间节点执行。

一、时间安排

教师申请课程助教、助教课程审核：1月9日-1月20日

学校、学院助经费分配：1月21日-1月22日

学生申请助教、教师聘用助教及教师分配助教经费：1月23日-2月19日

二、助教申请招聘入口

http://mystudy.cqu.edu.cn/tams

三、注意事项

1. 教师网上填写课程助教申请，请务必认真按要求填写“教学日历”。系统会读取教师授课教学班周次，教师依据周次填写教学日历及拟配助教所用工时。

2. 教学日历对网资源课程建议及学生掌握课程，有举足轻重的作用。教学日历的填写及助教工时的准确性，是后期评审的主要参照。

3.教师对助教负主要责任，教师可以暂停、恢复或解聘助教。教师利用助教更好地教学同时，教师需用好助教，对于不当的使用助教，教师将停止配备助教。

四、相关文件

附件1.助教工作流程指南(试运行)

附件2.助教申请操作手册（学生申请助教）

附件3.助教课程申请操作手册（教师申请课程助教）

助教工作联系人：教务处教务科 周佳，办公地点：综合楼103，电话：65678096，电子邮箱：zhoujia@cqu.edu.cn

重庆大学教务处

2017年1月9日

附件:

附件1.助教工作流程指南(试运行).doc

附件2.助教申请操作手册（学生申请助教）.doc

附件3.助教课程申请操作手册（教师申请课程助教）.doc.